

证券代码：430211

证券简称：丰电科技

主办券商：中航证券

丰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及《关于发布〈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的通知》（股转系统公告[2016]63号）的相关规定，丰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对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专项核查，出具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自挂牌以来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共实施了五次股票定向发行。公司2023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共涉及一次发行，详细情况如下：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丰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543号）核准批复，公司本次共发行股份7,281,360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9.65元/股，募集资金总金额为人民币70,265,124元。上述募集资金于2023年4月21日全部到账，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大华验字[2023]000227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2023年4月27日，公司与主办券商中航证券有限公司、存放募集资金银行兴业银行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三方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具体账户信息如下：

户名：丰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兴业银行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账号：321130100100556567

公司严格按照已披露的股票发行方案中的用途，规划募集资金的管理，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本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也不存在在取得股转系统本次股票发行股份登记函之前使用本次股票发行募集的资金的情形。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截止2023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70,265,124.00
加：累计利息收入	29,694.75
募集资金净额	70,294,818.75
减：累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5,575,010.44
其中：补充流动资金-支付供应商付款	3,777,652.37
补充流动资金-支付人员薪酬福利	966,305.41
补充流动资金-支付市场营销等日常经营费用	831,052.66
等于：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	64,719,808.31

四、变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以及中国证监会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丰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30日